



青 青 藤
NEEQ:837026

北京青青藤教育科技股份公司

Beijing Qingqingteng Education Technology Co., Ltd



半年度报告

2018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2018年5月26日，在六一国际儿童节来临之际，青青藤幼儿园顺义园举办了一场盛大而快乐的开园暨节日庆典。顺义园是青青藤在顺义区举办的第一家营利性幼儿园。本次庆典，青青藤组织了丰富多彩的演出及各类活动，共计邀请了上百名小朋友和家长参加，现场气氛热烈。董事长张敬做了热情洋溢的致辞，政府各主管部门负责人出席了庆典。



2018年7月15日，青青藤幼儿园各园园长、全体教师和毕业幼儿及家长齐聚北京红剧场，共同度过这一场“再见，为了再见”的毕业典礼。毕业是一个阶段的结束，也是另一个阶段的开始，是成长，也是希冀，希望人生的第一次毕业为孩子开启更加无限精彩的人生，希望孩子们在未来成长的道路上可以更加勇敢自信。



2018年5月26日和27日，青青藤幼儿园广渠园、方庄园与国美园举行了期待已久的“梦幻六一·海陆空”军事活动。活动中，通过小朋友与爸爸妈妈的配合协作，亲子关系更加亲密，家园之间联系更加紧密，了解更加透彻，小朋友们在活动中也学会了团结协作，体验了与爸爸妈妈、小组队员共同克服困难获得胜利的喜悦，感受到了海陆空军事活动的魅力。



为响应北京市阅读季行动，更好的践行党中央提出的“倡导全民阅读，建设书香社会”的文化方针政策，青青藤2018年“书香伴我成长”阅读行动第二季在京正式开幕。此次阅读季，青青藤组织了各种形式的系列活动，从4月开始持续到7月。此次活动，将带给家长和家庭对于阅读新的认识和变化。通过阅读，孩子们会更多的收获知识、习惯、品质和未来！

目 录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2
声明与提示.....	5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重要事项	23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6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8
第七节 财务报告	31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41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青青藤、青青藤股份	指	北京青青藤教育科技股份公司
半年度报告、本报告	指	北京青青藤教育科技股份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国泰君安、主办券商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北京青青藤教育科技股份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青青藤教育科技股份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青青藤教育科技股份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2015年12月6日经北京青青藤教育科技股份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北京青青藤教育科技股份公司章程》
关联公司	指	在资金、经营、购销等方面，存在着与公司直接或间接参股、拥有或控制关系、直接或间接地同为第三者拥有或控制、其他在利益上具有相关联的关系的公司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洪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洪生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审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备查文件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报告期内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青青藤教育科技股份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Qingqingteng Education Technology Co. Ltd.
证券简称	青青藤
证券代码	837026
法定代表人	张敬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广渠门内大街 121 号 10 层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杨洪生
是否通过董秘资格考试	是
电话	010-67093396
传真	010-67093396
电子邮箱	1601000502@qq.com
公司网址	www.qqtbaby.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东城区广渠门内大街 121 号 10 层, 100008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0 年 11 月 16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4 月 25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教育-技能培训、教育辅助及其他教育-文化艺术培训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婴幼儿早期教育培训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5,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张敬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张敬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565836307C	否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	否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古园三区 1 号	否
注册资本（元）	15,000,000	否
注册资本和总股本一致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国泰君安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7,071,842.17	22,044,560.72	-22.56%
毛利率	17.31%	57.1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41,032.26	6,196,120.98	-131.3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31,032.26	6,197,120.24	-131.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53%	32.6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0.48%	32.66%	-
基本每股收益	-0.13	0.41	-131.71%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5,943,664.64	27,683,560.17	29.84%
负债总计	17,836,072.43	7,147,545.84	149.5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973,879.76	18,894,912.02	-4.8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0	1.26	-4.9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5.82%	20.0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9.62%	25.82%	-
流动比率	144.88%	281.58%	-
利息保障倍数	-85.54	228.36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5,863.05	7,884,180.23	-80.90%
应收账款周转率	-	-	-
存货周转率	-	-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9.84%	55.02%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2.56%	60.03%	-
净利润增长率	-176.19%	622.96%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5,000,000	15,00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七、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专门为 2-6 岁的婴幼儿提供早期教育培训服务的企业。

公司成立于 2010 年。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秉承着融合中国传统文化和西方优秀教育培训方式的理念，在通过运用自主教学培训手段、培训课程、管理模式来培养孩子们汲取多元文化的同时，挖掘他们在某一方面的潜能，发展他们的求知欲、自信心、责任心，实践动手能力，使他们的潜能得到挖掘与释放。

为培养婴幼儿健康成长，“青青藤乐学堂”开设了生活培训课程、潜课程、微型培训课程、“五大领域”培训课程这四类培训课程，并自行研发了“五大领域”培训课程的教材。“青青藤乐学堂”强调所有开设的培训课程保证让每个幼儿都能掌握，并且为每个幼儿搭建符合自身发展的阶梯，让每一个孩子都能从自己的起点出发，一步一个阶梯地发展潜力，提升智力，塑造人格。

公司开设的培训课程介绍如下：

培训课程	上课时间	培训内容	培训意义	适合年龄
生活培训	一日生活贯彻	主要教育幼儿懂得礼仪礼貌、关心服务他人，与同伴友好交往。	让幼儿学会分享，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等	2-6岁
微型培训	结合于“五大领域”培训课程中	结合好“五大领域”课程目标组织微型培训课程教学，以幼儿自主学习为主导，培养幼儿良好的学习习惯。	让幼儿形成良好的学习习惯	2-6岁
潜性培训	活动交替环节	主要教导幼儿儿歌、古诗、弟子规、信念故事、成语接龙、反义词等，进行“五大领域”知识的训练和运动训练。	把握好孩子的每一个黄金时间，让幼儿在生活中以听觉与视觉的方式完成学习。	2-6岁

“五大领域”培训课程	社会领域	按培训课程时间表	主要包括户外活动、表演活动、自我展现活动、广播站、主题活动、自然常识培训。	旨在为幼儿未来进入社会与同伴、成人之间的共同生活、交往、探索、游戏做准备。	2-6岁
	言语领域	按培训课程时间表	主要包括字族文识字培训、拼音培训课程、英语培训、阅读理解培训课程。	旨在培养孩子的语言倾听、理解、表达、交往能力以及思维能力等。	4-6岁
	科学领域	按培训课程时间表	主要包括灵动数学课程培训、珠心算课程培训、思维训练。	旨在培养幼儿的好奇心与求知欲，对大自然的热爱等。	2-6岁
	艺术领域	按培训课程时间表	主要包括舞蹈培训、美术培训、音乐培训、围棋课程培训。	旨在培养幼儿积极参与各种艺术活动，让幼儿大胆表现并拥有表现的基本技能。	4-6岁
	运动领域	按培训课程时间表	主要包括跆拳道课程培训、体能课程、户外活动、运动游戏。	让幼儿拥有健康的身体，同时热爱运动。	2-6岁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逐步开发和完善教学培训、合作服务、在线教育、服务咨询“四位一体”的业务模式，从而巩固和扩大公司的收益。

商业模式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为 17,071,842.17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4,972,718.55 元，下降比例为 22.56%。实现净利润-4,528,422.12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10,471,765.85 元，下降比例为 176.19%。

营业收入下降主要是因为：1、培训费收入下降，主要原因是按照教委规定，对每班学员按照限额招生，导致在园学生总数降低，且新开园招生没有跟上，导致培训收入降低了 4,370,025.00 元。2、加盟费收入降低，主要原因是加盟市场竞争日趋激烈，成交趋缓，且公司主要业务重点集中到直营，以上原因导致加盟费收入降低了 448,535.15 元。

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在顺义、通州、石佛营各新建了一所幼儿园，前期投入大，回报期长，导致

净利润大幅下降。

具体财务数据分析请见本报告附注部分。

目前，公司的线下直营教学培训模式已经非常成熟，需要以此为基础，迅速进行复制式扩展，而进行这一扩展，必要的人才储备和办公环境需要跟上，公司相信，随着后期业务的拓展，能够逐步分摊固定成本，不断提高净利润率。

因此，公司认为，公司支付较大成本，创设了良好的办公环境，引进了高端人才，目的就是尽快规范化管理、高效能运营。在经营过程中，公司将以现有的成熟业务形态为基础，加大力度，不断创新产品，研发升级现有产品体系，积极开设新的教学点，充分挖掘现有团队潜力，积极开拓新的教学点，扩展新的业务形态，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大幅度增加业务收入。

本报告期，公司新开设顺义园，筹建通州园和石佛营园，在京直营培训机构或幼儿园达到6家，发展速度持续稳健。随着新开园逐渐开始招生，公司整体财务状况会有较大程度的改善。

（二）行业情况

1. 公司所处行业的宏观政策及法律法规环境逐渐完善，将进一步推动行业发展

1.1 行业主要政策对早期教育培训行业进行了指导，在宏观层面具有政策支持。

1.1.1 《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

规划提出基本普及学前教育。学前教育对幼儿习惯养成、智力开发和身心健康具有重要意义。遵循幼儿身心发展规律，坚持科学的保教方法，保障幼儿快乐健康成长。积极发展学前教育，到2020年，全面普及学前一年教育，基本普及学前两年教育，有条件的地区普及学前三年教育。重视0-3岁婴幼儿教育。教育行政部门加强对学前教育的宏观指导和管理，相关部门履行各自职责，充分调动各方面力量发展学前教育。

1.1.2 《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

意见指出发展学前教育，必须坚持公益性和普惠性，努力构建覆盖城乡、布局合理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保障适龄儿童接受基本的、有质量的学前教育；必须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公办民办并举，落实各级政府责任，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必须坚持改革创新，着力破除制约学前教育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必须坚持因地制宜，从实际出发，为幼儿和家长提供方便就近、灵活多样、多种层次的学前教育服务；必须坚持科学育儿，遵循幼儿身心发展规律，促进幼儿健康快乐成长。

各级政府要充分认识发展学前教育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将大力发展战略教育作为贯彻落实教育规划纲要的突破口，作为推动教育事业科学发展的重要任务，作为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大民生工程，纳入政府工作重要议事日程，切实抓紧抓好。

1.1.3 《北京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

纲要提出大力发展战略教育，全面提升学前教育的供给能力，为适龄幼儿提供充足的入园机会。实施学前教育保障项目。构建覆盖0至6岁幼儿的学前教育体系。加大政府对学前教育的投入，大力发展战略公办幼儿园，积极扶持民办幼儿园，形成政府主导、公办民办并举的学前教育服务体系。加强学前教育管理。建立学前教育质量管理体系与标准，核定学前教育机构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加大对自办园的监管力度。实施保教人员资格准入制度，加强保教人员岗位培训，提高保教水平。开展对学前教育机构的督导工作。

1.1.4 《国家教育事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

规划提出要明确政府职责，完善学前教育体制机制，构建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探索政府举办和鼓励社会力量办园的措施和制度，多种形式扩大学前教育资源。改革农村学前教育投入和管理体制，探索贫困地区发展学前教育途径，改进民族地区学前双语教育模式。加强幼儿教师培养培训。

1.2 通过对现行法律法规梳理，行业发展逐渐有法可依

为加强早期教育培训机构的监督管理，规范早期教育培训机构的建设运营，为婴幼儿提供一个安全、健康的生长环境，我国制定了一系列的法律法规及政策，主要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社会力量办学条例》等。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发布单位	实施年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1982年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1995年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03年颁行，并分别于2013年和2016年进行了两次修订。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	国务院	2004年

2. 行业管理日渐完善，行业发展面临着巨大的发展机遇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P82教育”；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及《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P82教育”子项中的“P8293 文化艺术培训”。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13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子项中的“13121110 教育服务”。

2.1 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在尚欠完善。

我国早期教育培训服务行业没有被纳入到幼儿园的监管体系，也没有被教育部门纳入到监管范围之内，这样的现状导致早期教育培训服务行业处于一个没有监督和管理的尴尬境地。公司及公司分公司开展教育培训业务均未取得教育部门或民政部门许可资质或备案情况。公司及分公司均依法设立并在工商部门办理了工商登记，日常运营接受工商、消防、卫生等行政部门指导、监督。

2.2 行业自律组织在一定程度上履行行业监管职责

中国民办教育协会学前教育专业委员会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和民政部批准设立的中国民办教育协会所属的专业委员会，学前教育专业委员会于2008年在北京成立。学前教育专业委员会是民办学前教育机构和工作者的行业组织，接受中国民办教育协会的领导，宣传国家民办学前教育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推行行业自律，反映行业诉求，为政府决策进言献策，推进民办学前教育发展。学前教育专业委员会组织开展民办学前教育研究，宣传民办学前教育的先进理念和经验，指导会员单位提高办园质量和从业水平。学前教育专业委员会开展推进民办学前教育发展的各项活动，为会员相互学习交流服务。

2.3 早期教育培训行业从业者渐趋于成熟

儿童早期教育培训行业被誉为“永远的朝阳行业”。早期教育起源于欧美，我国早教行业起步较晚，但发展很快。我国早教行业正式起步于上世纪90年代，1998年，第一个早教中心在北京成立，之后我国早教行业发展呈现井喷之势，截至2002年，仅北京市就有早教机构100多家，但进入2003年后，因早教行业处于完全竞争环境，企业生存压力加大，新进企业数量减少，行业整体发展迅速，但市场表现混乱，2010年以来，80后父母对早教重视度越来越高，促使早

教行业的发展更为规范化，大企业全方位发展，小企业逐步被淘汰。（数据来源于《凤凰教育最强音 2013 年度“回声”》）

2.4 我国早期教育培训行业尚未产生行业第一品牌

随着国民整体文化素质的提高，以及国外教育理论在国内的传播，越来越多的人开始接受早期教育，早教机构数量日益攀升。据不完全统计，仅北京就有大大小小的早教机构数百家，尤其在一些大型高档社区，分布密度非常高，竞争激烈。但同时国内早教机构品牌纷杂，品牌集中度不高，且大部分早教机构规模较小，能够打入消费者心智的第一品牌尚未形成。

我国早期教育市场大，而门槛较低。我国没有将早期教育培训机构纳入到教育监管体系中，早教机构一般以企业咨询或文化学校的名义在工商部门注册，不需到教育部门备案，教育部门无法对其教学内容进行监管，而工商部门只能监管其经营活动。因此早教机构是否具有相应的资质、教育内容能否达到要求以及保育环境是否安全等，都缺乏有效的监督管理。

2.5 我国早期教育培训行业的市场规模巨大

根据第六次人口普查公告，我国目前 0-14 岁人口数量为 222,459,727 人，依此可以推测我国目前处于学前教育的 0-6 岁儿童的人口规模十分庞大。这些儿童的父母多出生于二十世纪 80 年代，具有超前的消费意识及较高的文化程度，对于学龄前儿童的教育也更为重视，将会有力地推动中国早期教育培训服务行业的发展。

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数据，随着中国又一个生育高峰期的到来，每年新增新生儿为 2600 万人。得益于近年来一二线城市人均收入的提高及家长对于子女教育的重视，单位家庭对学前教育的投入越发提高。根据《2014 年搜狐中国教育行业白皮书》的数据，74.7%的家庭每月在孩子早期教育的投入为 500-1000 元，10.09%的家庭每月的投入在 1000 元。《中信证券：婴童、学前、K12、互联网教育产业数据》显示：2013 年婴童教育市场规模约为 2130 亿元，早教市场前景广阔，估算目前规模 1000 亿元左右，规模巨大。

3. 公司所处行业与行业上下游关系，行业可延展机遇较大，市场潜力巨大

公司所处的早期教育培训行业属于学前教育行业中的细分行业，客户群体主要为 2-6 岁的婴幼儿，该行业主要通过向婴幼儿提供早期教育培训服务获取收入。行业的上游为婴幼儿教具，课本和娱乐设施的提供商，行业的下游为适龄的婴幼儿群体及其父母。

3.1 行业的上游情况

早期教育培训行业的上游企业主要是早期教育教具产品生产企业，主要采购对象为婴幼儿教具、课本、玩具。教具的采购成本占公司经营成本比重较小，且市场供应充分，不存在行业依赖性。

婴幼儿教育培训服务主要是依靠从业人员尤其是培训教师的劳动付出，2-6岁的婴幼儿需要的不是教条的知识，而是细心的呵护和耐心的引导，让他们在玩乐中对认识周围的人与事物，这不仅要求培训教师有较高的专业素养和丰富的想象力，还需要对孩子有爱心和耐心。而实际上，目前早期教育从业者的专业素质普遍不高，相当一部分授课教师是刚毕业的幼师专业学生，更有甚者只是接受过几天幼儿教育教学法的培训而已，因此高素质的早期教育教师人才是早期教育培训行业所急缺的。

3.2 行业的下游情况

早期教育培训行业的下游为3-6岁的婴幼儿及其父母。随着我国民众素质的提高，对婴幼儿早期教育培训服务消费观念的逐步认同，人均收入水平的持续提高，早期教育已成为家庭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另外近年来我国生育政策逐步放开，下游消费需求旺盛，市场潜力巨大。

4. 市场竞争的现状及竞争对手分析

4.1 现况

我国早期教育培训行业发展历史较短，目前地区区域性强，规模集中度较低，多数企业专注于某一两个地区市场，未形成一方独大的垄断局面，新进企业市场成长机会较大。

4.2 公司在细分行业内的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武汉维特科思教育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注册资本1397.8495万元，是一家为婴幼儿提供早期教育培训服务的企业。结合婴幼儿生理与心理特点和母婴群体服务特点，维特科思开发了包含基础课程和特色课程的课程体系。课程采用月龄分阶段的方法，每个阶段都根据宝宝的生理及心理发育特点分设不同的适合宝宝的课程。维特科思坚持采用直营的发展模式，通过直营店来扩大业务规模，从而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规范的早期教育培训服务。

北京爱乐祺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注册资本1000万元，是一家专为0-6岁的婴幼儿提供早期教育培训服务的企业。爱乐祺于2015年3月成功挂牌新三板，成为本土早

教第一股。公司业务涵盖了早期教育课程原创研发设计、推广销售、培训服务等较为全面的业务链条，可为客户提供科学、全面、系统的早期教育培训服务。

北京红缨时代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是国内知名的幼儿园一体化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包括但不限于幼儿园招标、装修设计、设施设备采购、幼儿园招生、幼儿园教师招聘及培训、幼儿园管理、幼儿园教学、幼儿园家长工作等。红缨教育于 2015 年 2 月 3 日被 A 股上市企业威创股份以 5.2 亿元全资收购 100% 的股份，实现间接登陆 A 股市场。

5. 行业发展的壁垒分析

5.1 品牌壁垒

随着国民经济水平的提高，人们在为孩子选择教育机构时越来越注重品牌。特别是早期教育被家长们认为是孩子学校教育的“起跑线”，不能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的理念使品牌成为家长为孩子选择早期教育培训服务机构时最主要的考虑因素之一。随着早期教育培训市场的发展，行业中已经出现了一些知名度和消费者信任度较高的优势品牌。形成和提升一个供公司的品牌竞争力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财力，经过长时间在市场推广、售后服务等方面不懈努力。对于新入者来说，品牌在短期内是不可塑造的。

5.2 人才壁垒

婴幼儿教育培训服务主要是依靠从业人员尤其是教师的劳动付出，2-6 岁的婴幼儿需要的不是教条的知识，而是细心的呵护和耐心的引导，让他们在玩乐中对认识周围的人与事物，这不仅要求教师有较高的专业素养和丰富的想象力，还需要对孩子有爱心和耐心。另外，培训课程的开发以及相应的教授也需要大量具有一定教育背景和技术背景的专业人员，因此早期教育培训服务行业对专业人才的需求十分旺盛。人才忠诚度的培养以及人才需求的满足情况都为新进入者设定了一定的行业壁垒。

5.3 教研能力壁垒

早期教育培训是一门科学，通过专业、系统的早期教育培训课程，可以帮助孩子学会交往、开发其智力、培养其自信、让其健康快乐地成长，帮助父母成为合格的启蒙教师。企业需要在教育培训服务领域中具有深厚的文化积淀和对教育培训理念的深刻理解，以婴幼儿的教学培训需求为导向，以提升婴幼儿教育培训质量为目的，使教育培训课程的思想性、科学性和艺术性充分结合，才能开发出为家长和学生所接受的产品。

6. 行业发展有利和不利因素

6.1 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6.1.1 国家政策支持

国务院在 2010 年 5 月常务会议通过《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该纲要提出把学前教育从基础教育中分离出来，独立纳入国民教育体系，体现了国家对学前教育的重视程度。2012 年 7 月教育部颁发《教育部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资金进入教育领域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鼓励和引导民间资金进入学前教育，积极扶持民办幼儿园特别是面向大众、收费较低的普惠性幼儿园。此外，还包括其他多项政府对学前教育行业的扶持政策，国家政策的支持将加快我国早期教育培训服务行业的发展，大幅度提高早期教育培训服务的品质和质量。

6.1.2 市场规模的逐步扩大

我国学前教育的资金投入方可以分为政府、社会和家庭三类。根据有关机构测算，未来学前教育规模有望超过 9000 亿元。进入 21 世纪以来，我国居民收入大幅提升，家庭对孩子早期教育投入的资金也越来越多。根据《2014 年搜狐中国教育行业白皮书》的数据，74.7%的家庭每月在孩子早期教育的投入为 500-1000 元，10.09%的家庭每月的投入在 1000 元。

6.1.3 生育政策的逐步放开

2013 年底，中国政府提出将对执行了三十多年的计划生育政策进行调整，允许一方是独生子女的夫妇生育两个孩子。2014 年 7 月，除西藏、新疆外的 29 个省（区、市）已依法启动实施了单独二胎政策。中国统计年鉴显示，2014 年出生人口总数为 1687 万人，同比增长 2.9%，人口出生率为 1.23% 比 2013 年高出 0.29 个千分点。2015 年 10 月 29 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公报》指出要完善我国人口发展政策，全面实施一对夫妇可生育两个孩子的政策，生育政策的逐步放开将会大大促进我国婴幼儿数量的增长，这将进一步促进早期教育行业的发展。

6.2 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6.2.1 行业进入门槛低，竞争激烈

当前早期教育培训行业背景下，市场进入门槛低，形成了规模小、品牌多而杂的市场竞争格局。参与竞争的早期教育培训机构资质、培训服务水平参差不齐。一方面较多的企业加剧了市场

竞争的激烈程度，另一方面，受利益驱使，少数早教机构经营不规范，出现了骗取学员培训费的现象，一定程度上扰乱了早期教育培训行业的正常秩序。

6.2.2 高素质的早期教育培训人才稀缺

婴幼儿教育培训服务主要是依靠从业人员尤其是早教教师的劳动付出，婴幼儿的教育培训成长需要早教教师耐心的引导。实际上，目前我国早期教育从业者素质普遍不高，很多教师都是刚从幼师专业毕业的学生，更有甚者只是参加了几天的幼儿教育的培训，高素质的早期教育人才稀缺，限制了行业的快速发展。

三、风险与价值

机遇和风险是共存的，及早预知行业、经营等风险并发现其中蕴含的商业价值，就能够早人一步，掌握市场先机，获取较好的发展环境和经济收益。

目前，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仍然是前期公告已经揭示的如下几个方面，对此，公司将不断完善，分析具体风险并制定各种预案，同时，采取各种方式发现新的可能出现的风险，及早准备相应的对策，未雨绸缪。

再次分析目前面临的可能的几个主要风险：

(一) 政策变动风险

教育是政府控制较为严格的行业，国家教育培训政策的变化可能会为行业发展带来深远的影响。目前，我国早期教育仍处于探索阶段，与之相关的行业标准尚未制定，各个企业的资金规模、场地大小、收费标准等都存在差异。相关部门一直都在关注此问题，力争尽快确定国内早期教育培训服务行业标准。新的标准一旦确定，将会对行业内企业的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的管理团队和教研团队，能够对国内的早期教育动态做出快速反应，也有能力应对行业监管环境的改变，主要措施为公司将严格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做好学员的健康安全管理，并始终创设、维持适宜婴幼儿身心发展的教育培训环境。

(二) 安全风险

早期教育培训服务行业的主要客户是2-6岁的婴幼儿群体，该阶段的消费群体尚没有形成安全防范意识和较强的自制能力，无法自主控制自己的行为和保护自己的安全。所以在服务提供过程中，可能会

因为教学设施或婴幼儿自身无意识的行为影响婴幼儿人身安全。此外，由于婴幼儿的自身免疫能力较弱，在婴幼儿聚集的早期教育培训服务机构可能会出现疾病的交叉传染问题，影响婴幼儿的身体健康。因此，公司提供服务过程中可能产生的婴幼儿安全问题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专门从事早期教育，任何细节都会严格要求，公司在培训环境、食品卫生、教师规范、安全防范、疫情防控等方面都采取了安全管理措施，并要求公司所有人员严格执行，也欢迎学员家长进行监督。

（三）房屋租赁风险

公司租赁位于方庄的房屋作为早期教育培训基地，未取得房屋产权证明文件，无法确定该处房屋真正的所有人。这存在该处租赁房屋被真正房屋所有人收回，或为违章建筑被拆除的可能。作为教育培训机构，长期固定的教育培训场所对于其正常教育培训活动比较重要，否则，一方面会影响正常教育培训活动；另一方面教育场所的搬迁，也会导致大量客户的流失。

应对措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张敬承诺，如因此原因导致方庄培训基地无法正常的使用的，将提前在附近寻找合适场所作为培训基地，并且由其个人承担搬迁以及寻找新场所带来的所有费用，以及因培训基地搬迁导致无法正常进行培训给公司带来的全部损失，并承诺对于由于以上原因个人支付的所有价款，不向公司追索。

（四）知识产权受侵害风险

对早期教育培训服务行业来说，课程产品研发、设计体现了公司的创造力和核心竞争力，但市场上仿冒产品和侵犯知识产权现象却屡禁不止；许多优秀课程产品一旦推向市场，受到推崇之后，就可能出现其他商家恶意仿冒而导致侵犯知识产权的情况。公司的商标、教材以及其他知识产权对公司的存续发展十分重要。因此，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和品牌知名度的不断提高，公司将面临知识产权受到侵害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自主研发富有特色的课程体系，融合了公司的办学理念、培训目标、硬件环境、课程教授技巧等，只有软硬件结合，才能达到最佳的教学培训效果。公司教研团队根据国内外最新早期教育研究成果、教学培训实践对每月的教学培训计划进行持续创新，调整培训方式、培训内容等，公司的课程可以模仿，但却无法超越。

公司已申请了商标专用权，并且计划对培训教材等也申请相应的知识产权保护，有助于防范知识产

权受侵害的风险。

（五）市场竞争的风险

我国将要实行“全面二胎”的生育政策，可以预期人口生育高峰即将到来，同时，社会对婴幼儿早期教育重视程度也在逐步提高，可以预期早期教育培训服务的市场规模也将持续扩大，这会吸引更多的社会资本进入早教行业，加之现在早教机构的竞争意识和竞争能力也在逐步增强，这些因素都将使我国早教服务市场的竞争趋于激烈。虽然本公司经过快速发展，在管理水平、品牌形象、人才储备等方面都具备了一定的竞争优势，但若不能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继续保持或提升原有优势，公司未来的持续经营和盈利能力仍将面临一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的现有门店正在稳定运行，完善的服务和先进的教育培训理念在客户中间留下了良好的口碑，在区域内已有一定的品牌影响力，公司计划继续扩大门店数量，并开通网络平台，扩大服务范围，增强品牌优势，从而保持并提高公司的行业地位。

（六）公司规范治理和内部控制的风险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已经制定并不断修订完善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公司法人治理的重要制度，从制度安排上对内部控制行为予以规范。尽管股份公司已经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在主办券商的辅导下，公司控股股东、管理层对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有了更为深入的理解，但“三会”运作规范性仍有待验证和提高，公司存在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投资管理制度》等的规定履行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重要财务决策程序。同时，股份公司成立了监事会，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了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占监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从而对公司实际控制人损害公司利益情况进行有效监督。为了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要求，防范、纠正错误行为发生，保证经营目标实现，公司将保持内部控制制度的及时修订，以保证内部控制制度框架体系更有效适应公司整体发展规划。

（七）现金管理风险

公司为婴幼儿提供早期教育培训服务，面向的客户均为个人，学员一般采用银行刷卡方式缴纳培训费，也存在现金方式缴纳伙食费、杂费及课外班等情况。现金收款具有单笔金额小、数量多的特点。由于学员人数较多，造成公司现金收款金额较大。公司财务人员如果不能及时将现金存入银行，将容易导

致现金遗失、挪用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制定现金管理政策，公司前台收取现金后，当天将收取的现金总额、收据留存联以及银行缴费刷卡单与出纳完成交付，出纳清点无误后存入保险柜，每月末留存一定的现金余额，其余全部存入银行。公司制定的现金管理政策能够有效防止现金遗失、挪用风险。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严格监控和跟踪了以前提示的风险，并采取了有效的防范措施，不断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同时也在加大力度提前对可能新增的风险进行预测和分析。

如刚开始提到的，与风险伴生的往往是机遇和价值。因此，公司会正确的认识风险及背后的机遇，正确对待出现的问题和障碍，从中找寻解决之道，并迅速发展，这也将成为青青藤发展过程中的常态。

报告期内，未发现有新增风险。

四、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遵循以人为本、服务社会的管理理念，积极社会实践和技术创新，将研发放在首要地位，用优质的产品和专业的服务，努力履行社会责任。公司建立完善的合同、档案等管理制度，切实保护债权人、职工、消费者、供应商、社区以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勇于承担社会责任。青青藤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积极履行扶贫和脱贫义务。在“书香伴我成长”阅读行动第二季5月系列活动之一公益捐赠中，青青藤作为2018年CCF吕梁教育扶贫活动支持单位之一，将把本次收到的捐赠图书2000余册送给山西省吕梁地区13个县的孩子们。

青青藤未来将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积极实施环境保护、贯彻绿色发展理念，也将这些理念贯彻到日常教学中，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认真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尽全力做到对社会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

五、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二(一)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普通股股票发行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相关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临时公告编号
张敬及其配偶	对提供保证的公司实施反担保	3,000,000.00	否	2018年4月9日	2018-008
总计	-	3,000,000.00	否	-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2017年3月29日，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海淀园支行”）签署《综合授信合同》，约定北京银行海淀园支行向公司提供最高额为300万元的可循环额度贷款，循环周期最长为12个月。北京中小企业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对该合同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公司股东张敬及其配偶为上述保证担保提供了反担保。公司于2017年3月31日向北京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借款 3,000,000.00 元，借款期限是 2017 年 3 月 31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于 2017 年 7 月 10 日归还 2,990,000.00 元，2018 年 3 月 23 日，公司归还剩余借款 10,000.00 元。2018 年 3 月 23 日和 3 月 28 日北京银行海淀园支行分别对公司再次发放贷款 2,000,000.00 元和 1,000,000.00 元，合计 3,000,000.00 元。截至本半年报出具日，上述贷款余额为 3,000,000.00 元。上述行为构成关联交易，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9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日，公司在信息披露平台公告了《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编号 2018-008）。

上述借款是公司扩大规模发展所实施的间接融资，目的是为了公司健康稳定发展。控股股东张敬及其配偶无偿提供反担保，对公司经营和财务产生了积极和有益的影响。

（二）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 方庄租赁房屋搬迁风险承诺

公司租赁位于方庄的房屋作为早期教育培训基地，未取得房屋产权证明文件，无法确定该处房屋真正的所有权人。这存在该处租赁房屋被真正房屋所有权人收回，或为违章建筑被拆除的可能。作为教育培训机构，长期固定的教育培训场所对于其正常教育培训活动比较重要，否则，一方面会影响正常教育培训活动；另一方面教育场所的搬迁，也会导致大量客户的流失。

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控股股东张敬承诺，如因此原因导致方庄培训基地无法正常的使用的，将提前在附近寻找合适场所作为培训基地，并且由其个人承担搬迁以及寻找新场所带来的所有费用，以及因培训基地搬迁导致无法正常进行培训给公司带来的全部损失，并承诺对于由于以上原因个人支付的所有价款，不向公司追索。

2. 青青藤全体股东足额缴纳应缴纳个人所得税的承诺

青青藤有限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青青藤发起人股东尚未按照我国现行税法规定缴纳个人所得税，对此，青青藤全体发起人股东已出具承诺，承诺：“如发生税务机关征收本股东就青青藤有限存续期间的股权转让事项以及青青藤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事项所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及因此而产生的相关费用的情形，本股东将按相应的股权转让发生时或按整体变更时本股东所持青青藤有限、青青藤股份股权（股份）比例足额缴纳所有应税款项及因此而产生的相关费用，并承担由此可能给公司带来的任何损失。

3.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确认和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已向公司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确认和承诺》。

4. 降低关联往来保证资产独立性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经出具承诺，未来会尽量避免或减少与公司之间的所有关联往来，保证公司资产的独立性。

5. 竞业禁止承诺

为满足竞业禁止要求，保障公司利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声明与承诺书》，承诺内容如下：(1) 本人未与任何企业签订竞业禁止协议、保密协议，本人任职青青藤不存在任何限制情况；(2) 本人任职期间，将保守公司商业秘密，不会发生因泄露公司信息或在与公司有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其它公司任职而有损公司利益的行为。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对公司造成的损失，本人将承担所有责任并赔偿公司损失。

报告期内，上述五项承诺，均履行情况良好。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012,125	26.75%	-111,000	3,901,125	26.0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625,000	17.50%	37,000	2,662,000	17.75%
	董事、监事、高管	3,662,625	24.42%	-112,000	3,550,625	23.67%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0,987,875	73.25%	111,000	11,098,875	73.9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875,000	52.50%	111,000	7,986,000	53.24%
	董事、监事、高管	10,987,875	73.25%	111,000	11,098,875	73.99%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15,000,000	-	0	15,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				

(二) 报告期末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张敬	10,500,000	148,000	10,648,000	70.99%	7,986,000	2,662,000
2	葛姝含	3,000,000	0	3,000,000	20.00%	2,250,000	750,000
3	徐锦梅	600,000	-149,000	451,000	3.01%	450,000	1,000
4	张德娟	450,000	0	450,000	3.00%	337,500	112,500
5	尚杰	300,000	0	300,000	2.00%		300,000
合计		14,850,000	-1,000	14,849,000	99.00%	11,023,500	3,825,500

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张敬与徐锦梅为妯娌关系，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截止半年度报告出具日，张敬持有公司 70.99%的股份，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张敬对公司及股东大会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张敬，女，汉族，1970 年 3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科技经营管理大学外贸英语专业，本科学历。1990 年 9 月至 1995 年 11 月，任北京大观园经理秘书兼培训部经理；1995 年 11 月至 2000 年 6 月，任北京市人防建设开发总公司开发部经理；2006 年 6 月至 2010 年 10 月，为北京永盛同辉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 10 月至今，任青青藤（北京）国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改制后即本股份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改制为股份公司后，张敬担任股份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日期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张敬	董事长、总经理	女	1970年3月15日	本科	2015年12月16日至2018年12月15日	是
葛姝含	董事	女	1976年5月18日	本科	2015年12月16日至2018年12月15日	否
徐锦梅	董事	女	1962年12月19日	大专	2015年12月16日至2018年12月15日	是
杨洪生	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	男	1975年6月23日	硕士	2015年12月16日至2018年12月15日	是
刘善	董事兼副总经理	女	1982年9月12日	专科	2015年12月16日至2018年12月15日	是
张德娟	监事会主席	女	1974年11月28日	硕士	2015年12月16日至2018年12月15日	否
王雅明	职工监事	女	1970年11月15日	大专	2015年12月16日至2018年12月15日	是
王珊	监事	女	1970年11月15日	大专	2015年12月16日至2018年12月15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张敬与徐锦梅为妯娌关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

杨洪生和张德娟为夫妻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张敬	董事长、总经理	10,500,000	148,000	10,648,000	70.99%	0
葛姝含	董事	3,000,000	0	3,000,000	20.00%	0
徐锦梅	董事	600,000	-149,000	451,000	3.01%	0
杨洪生	董事、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	-	0	-	-	0
刘善	董事兼副总经理	100,500	0	100,500	0.67%	0

张德娟	监事会主席	450,000	0	450,000	3.00%	0
合计	-	14,650,500	-1,000	14,649,500	97.67%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6	17
后勤人员	51	53
培训人员	93	96
销售人员	13	15
财务人员	8	10
其它人员	5	6
员工总计	186	19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4
本科	27	28
专科	92	101
专科以下	65	64
员工总计	186	19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员工保持相对稳定，管理人员引进力度较大。

公司重视员工业务能力培训，主要方式有内部培训和参加外部培训，通过培训提高员工工作技能。

公司加大了专业管理人员、研发人员和教学人员的引进工作，研发工作投入较大。

公司薪酬在同行业具有一定度的竞争。

没有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岗位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宋巍	销售	0
高爱梅	研发	0
金楠	教学	0
段瑶	教学	0
许菲	教学	0
李金红	教学	0
徐丽宏	销售	0
郭天真	研发	0
邢柏玲	市场	0
王雅明	研发	0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 不适用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7,794,474.17	6,921,793.4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六、(二)	9,144,318.61	2,053,283.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三)	6,779,847.15	7,349,891.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四)	361,786.83	112,365.1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五)	1,759,706.87	3,688,615.19
流动资产合计		25,840,133.63	20,125,948.7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六)	1,254,029.78	1,283,481.1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七)	29,653.42	27,640.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八)	8,572,650.33	6,002,984.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九)	247,197.48	243,504.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03,531.01	7,557,611.44
资产总计		35,943,664.64	27,683,560.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	3,000,000.00	1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六、(十一)	11,045,879.87	4,160,315.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二)	1,498,791.53	1,347,332.79
应交税费	六、(十三)	144,637.20	149,050.57
其他应付款	六、(十四)	2,146,763.83	1,480,846.5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836,072.43	7,147,545.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7,836,072.43	7,147,545.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十五)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十六)	2,997,806.70	1,977,806.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十七)	464,376.14	464,376.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十八)	-488,303.08	1,452,729.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973,879.76	18,894,912.02
少数股东权益		133,712.45	1,641,102.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107,592.21	20,536,014.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943,664.64	27,683,560.17

法定代表人：张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洪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洪生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84,150.59	2,340,257.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4,396,189.97	1,216,378.79
其他应收款	十一、(一)	14,582,097.39	12,155,857.45
存货		314,994.3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14,567.37	2,519,231.26
流动资产合计		23,491,999.65	18,231,725.3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二)	5,600,000.00	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00,172.89	620,249.6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5,806.10	27,640.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69,199.02	775,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91.49	238,676.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604,069.50	6,661,566.71
资产总计		32,096,069.15	24,893,292.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	1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3,207,720.52	2,638,557.67
应付职工薪酬		887,683.43	827,573.16
应交税费		109,097.58	79,395.81
其他应付款		4,292,776.59	1,373,191.2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497,278.12	4,928,717.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1,497,278.12	4,928,717.9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7,806.70	477,806.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4,376.14	464,376.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656,608.19	4,022,391.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598,791.03	19,964,574.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32,096,069.15	24,893,292.05

法定代表人：张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洪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洪生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7,071,842.17	22,044,560.72
其中：营业收入	六、(十九)	17,071,842.17	22,044,560.7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613,291.92	13,934,509.10
其中：营业成本	六、(十九)	14,116,903.54	9,454,097.9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	49,052.36	112,296.45
销售费用	六、(二十一)	476,043.14	
管理费用	六、(二十二)	4,583,116.59	2,592,859.46
研发费用	六、(二十三)	2,188,391.46	1,641,346.19
财务费用	六、(二十四)	185,014.65	115,671.50
资产减值损失		14,770.18	18,237.56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41,449.75	8,110,051.62
加：营业外收入	六、(二十五)	10,000.08	0.74

减：营业外支出	六、(二十六)	664.99	1,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32,114.66	8,109,052.36
减：所得税费用	六、(二十七)	-3,692.54	2,165,708.6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28,422.12	5,943,343.7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	六、(二十八)	-4,528,422.12	5,943,343.73
2.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1.少数股东损益		-2,587,389.86	-252,777.25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41,032.26	6,196,120.9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528,422.12	5,943,343.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41,032.26	6,196,120.9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87,389.86	-252,777.2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	0.41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张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洪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洪生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一、(三)	11,294,098.39	18,198,174.72
减：营业成本	十一、(三)	5,381,754.79	5,824,456.27

税金及附加		46,706.74	112,296.4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586,176.94	1,878,784.63
研发费用		2,188,391.46	1,641,346.19
财务费用		146,205.81	98,227.72
其中：利息费用		149,818.37	
利息收入		-3,612.56	
资产减值损失		-919,138.91	18,237.56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4,001.56	8,624,825.90
加：营业外收入		0.08	0.74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64,001.64	8,624,826.64
减：所得税费用		229,784.73	2,151,647.2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4,216.91	6,473,179.3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634,216.91	6,473,179.3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34,216.91	6,473,179.3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张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洪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洪生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685,917.00	23,885,843.3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二十九)1	1,047,042.38	1,245,977.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32,959.38	25,131,821.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283,405.29	7,134,279.2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394,989.59	5,825,662.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4,779.22	857,029.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二十九)2	1,883,922.23	3,430,670.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27,096.33	17,247,641.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5,863.05	7,884,180.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80,809.29	5,497,637.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80,809.29	5,497,637.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0,809.29	-5,497,637.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7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00,000.00	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67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37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373.00	35,67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47,627.00	2,964,33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2,680.76	5,350,872.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21,793.41	11,169,729.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94,474.17	16,520,622.07

法定代表人：张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洪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洪生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869,171.49	19,031,578.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5,753.23	3,960,989.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44,924.72	22,992,567.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76,941.79	4,249,456.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58,181.98	4,179,680.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5,827.14	807,382.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7,467.93	6,003,729.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68,418.84	15,240,248.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505.88	7,752,318.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84,292.13	5,497,637.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84,292.13	5,497,637.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4,292.13	-5,497,637.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	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67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32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321.00	35,67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1,679.00	2,964,33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3,892.75	5,219,011.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40,257.84	9,615,603.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84,150.59	14,834,614.39

法定代表人：张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洪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洪生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二) 1
6.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8.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9.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1.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3.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附注事项详情 (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1、 合并报表的合并范围

本期内新增加二级子公司北京京顺青青藤幼儿园有限责任公司，即合并范围共计有五家子公司（子机构）。其中包括：1、三家一级子公司（子机构），即全资子公司北京市东城区青青藤幼儿园、全资子公司藤联天下（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京顺青青藤教育科技有限公司。2、两家二级子公司，即北京京运青青藤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由藤联天下（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北京京顺青青藤幼儿园有限责任公司，由北京京顺青青藤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二、 报表项目注释

2018 年 1-6 月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

北京青青藤教育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青青藤（北京）国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设立于 2010 年 11 月 16 日，由自然人罗永杰和张儒君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其中罗永杰出资 80 万元，张儒君出资 20 万元。

2010 年 10 月 28 日，北京润鹏冀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京润(验)字[2010] 第 220904”《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0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已收到全部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100 万元。

2010 年 11 月 10 日，丰台分局颁发了注册号为 11010601336798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	出资形式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占认缴出资额的比例 (%)
罗永杰	货币	800,000.00	800,000.00	80.00
张儒君	货币	200,000.00	200,000.00	2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2015 年 6 月 28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1) 增加新股东张敬、葛姝含、徐锦梅、尚杰、张德娟、刘善、张琳，同意原股东罗永杰、张儒君退出股东会；(2) 罗永杰将其持有有限公司出资 70 万元转让给张敬，罗永杰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出资 10 万元转让给葛姝含，张儒君将其持有有限公司的出资 10 万元转让给葛姝含，张儒君将其持有有限公司的出资 4 万元转让给徐锦梅，张儒君将其持有有限公司的出资 2 万元转让给尚杰，张儒君将其持有有限公司的出资 3 万元转让给张德娟，张儒君将其持有有限公司的出资 0.67 万元转让给刘善，张儒君将其持有有限公司的出资 0.33 万元转让给张琳；(3) 同意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增加至 600 万元，其中张敬增加 350 万元，葛姝含增加 100 万元，徐锦梅增加 20 万元，尚杰增加 10 万元，张德娟增加 15 万元，刘善增加 3.35 万元，张琳增加 1.65 万元；(4) 同意根据决议内容修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

2015 年 11 月 16 日，汇亚昊正（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汇亚昊正验字[2015]1021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出资予以审验，确认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全部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50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形式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张敬	货币	4,200,000.00	4,200,000.00	70.00
葛姝含	货币	1,200,000.00	1,200,000.00	20.00
徐锦梅	货币	240,000.00	240,000.00	4.00
张德娟	货币	180,000.00	180,000.00	3.00
尚杰	货币	120,000.00	120,000.00	2.00
刘善	货币	40,200.00	40,200.00	0.67
张琳	货币	19,800.00	19,800.00	0.33
合计		6,000,000.00	6,000,000.00	100.00

2015年11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拟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以发起人协议签订日公司的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2015年8月31日改制基准日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15,477,806.70元，按1:0.9691折股比例折成股份公司股本1500万股，改制前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保持不变，并授权执行董事在股东会决议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相关事宜。

2015年11月20日，兴华出具“（2015）京会兴审字第03010227号”《审计报告》，截至2015年8月31日，青青藤有限经审定的净资产为15,477,806.70元。

2015年11月23日，普丰评估出具普丰评报字【2015】第007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2015年8月31日，青青藤有限经审定净资产评估值为1,550.10万元。

2015年12月10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2015]京会兴验字第03030001号”《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11月30日止，股份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有限公司以2015年08月31日为基准日不高于审计值且不高于评估值的净资产按原持股比例折合股本人民币15,000,000.00元（壹仟伍佰万元整），股份公司（筹）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0,000.00元，净资产折股后余额全部记入资本公积。

2015年11月20日，发起人张敬、葛姝含、徐锦梅、尚杰、张德娟、刘善以及张琳七名自然人共同签署了《北京青青藤教育科技股份公司发起人协议书》。

2015年12月6日，发起人发起召开创立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北京青青藤教育科技股份公司章程》及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相关议案，同意：以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8月31日经审计确认后的净资产15,477,806.70元作为发起资产，按1:0.9691的折股比例折为股份公司股份1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折股后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1500万元，剩余净资产作为股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前后各股东持有的股权比例不变。股东大会选举张敬、葛姝含、徐锦梅、付美及刘善5名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张德娟、王珊为公司非职工监事，与职工监事宋秀娟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5年12月6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敬为公司董事长；聘任张敬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刘善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付美为公司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2015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张德娟为公司监事会

主席。

2015年12月6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宋秀娟为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015年12月16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丰台分局准予有限公司进行整体变更，并颁发新的《营业执照》，根据国家规定要求企业三证合一，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565836307C。

2016年8月15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杨洪生担任董事的议案》并审议通过聘任杨洪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等两个议案。2016年8月25日，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杨洪生担任董事的议案》，第一届董事会组成人员变为：张敬、葛姝含、徐锦梅、杨洪生及刘善。

截至2018年6月30日，股份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形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张敬	净资产折股	10,500,000	70.99
2	葛姝含	净资产折股	3,000,000	20.00
3	徐锦梅	净资产折股	600,000	3.01
4	张德娟	净资产折股	450,000	3.00
5	尚杰	净资产折股	300,000	2.00
6	刘善	净资产折股	100,500	0.67
7	张琳	净资产折股	49,500	0.33
8	俞乐华	净资产折股	1000	0.01
合计			15,000,000	100.00

(二) 公司组织结构

本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会。本公司设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监事会对股东会负责。公司设经理，经理对股东会和董事会负责，执行公司事务，行使职权。

(三) 公司经营范围

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教育咨询；软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经济信息咨询；销售电子产品、文具用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四)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18年8月10日批准报出。

二、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内新增加二级子公司北京京顺青青藤幼儿园有限责任公司，即合并范围共计有五家子公司（子机构）。其中包括：1、三家一级子公司（子机构），即全资子公司北京市东城区青青藤幼儿园、全资子公司藤联天下（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京顺青青藤教育科技有限公司。2、两家二级子公司，即北京京运青青藤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由藤联

天下（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北京京顺青青藤幼儿园有限责任公司，由北京京顺青青藤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内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 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其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

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

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

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下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

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 ①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⑦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

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以账龄作为划分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	1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20	2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十二)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库存商品等。

2、取得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计量。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 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 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四、(六)；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

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 B.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 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 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 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四、(七)。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

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

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3	32.33
办公家具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交通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3	24.25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

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六）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

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系统软件等。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系统软件	10 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复核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采用以下程序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5、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二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

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三）优先股与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作为权

益的变动处理。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交易费用，是指可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优先股或永续债的增量费用。增量费用，是指企业不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就不会发生的费用。

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例如登记费，承销费，法律、会计、评估及其他专业服务费用，印刷成本和印花税等），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终止的未完成权益性交易所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主要从事婴幼儿早期教育培训服务，培训收入于提供服务时确认。同时，公司开展加盟业务，加盟费收入按照合同或协议条款确定。

（二十五）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

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七）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

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八）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的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 11、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 1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二十九）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报告期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或者加工、修理修配劳务，销售服务、无形资产、不动产收入为基础计算的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北京青青藤教育科技股份公司 15%
		北京市东城区青青藤幼儿园 20%
		藤联天下（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京顺青青藤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京运青青藤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企业所得税

母公司北京青青藤教育科技股份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6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财税「2017」34 号，自 2017 年 1 月 1 日到 2019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北京青青藤教育科技股份公司发生的研究费用可以加计 75% 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文件，子机构北京市东城区青青藤幼儿园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免征增值税。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2,074.73	132,602.40
银行存款	7,662,399.44	6675,325.03
其他货币资金		13,865.98
合计	7,794,474.17	6,921,793.41

(二) 预付帐款

1、预付帐款按帐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1年以内	6,461,287.83	70.26	1,008,295.51	49.11
1-2年	1,638,043.00	18.16		
2-3年			1,044,987.78	50.89
3-4年	1,044,987.78	11.58		
合计	9,144,318.61	100	2,053,283.29	100

帐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及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务人	期末余额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北京泰龙驰商贸有限公司	944,987.78	预付施工及工程款,因施工档期问题,尚未完工
北京天韵时代广告有限公司	100,000.00	预付广告制作,尚未完工
合计	1,044,987.78	

2、期末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北京申华佳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0,000.00	1年以内	预付装修款
聂全保、聂明江	非关联方	1,741,623.71	1年以内	预付房租
孙学民	非关联方	1,102,500.00	1年以内	预付房租
北京泰龙驰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4,987.78	3-4年	预付设计及施工款
北京宇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1年以内	
合计	--	6,189,111.49		--

(三)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8,376,081.19	100	1,596,234.04	19.06	6,779,847.15

合计	8,376,081.19	100	1,596,234.04	19.06	6,779,847.15
----	--------------	-----	--------------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774,034.32	27,740.34	1
1-2年	234,219.87	11,710.99	5
2-3年	1,467,827.00	146,782.70	10
3-4年	1,800,000.00	360,000.00	20
4-5年	2,100,000.00	1,050,000.00	50
5年以上的	-	-	100
合计	8,376,081.19	1,596,234.04	

1、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提坏账准备	14,770.18	18,237.56
转回坏账准备		-
合计	14,770.18	18,237.56

2、期末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开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孙学民)	房租押金	4,100,000.00	3-4年 200,000 4-5年 1,800,000 5年以上 2,100,000	48.95	3,040,000.00
北京柏林瀚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1,365,780.13	1-2年：1,180,480.13 2-3年：185,300.00	16.31	77,554.01
任志伟	房租押金	1,260,000.00	2-3年：1,000,000.00 3-4年：260,000.00	15.04	152,000.00
北京国泰融丰地产开发有限	房租押金	1,006,058.63	1-2年	12.01	50,302.93

公司					
聂全保、聂明江	房租押金	514,860.00	1-2 年	6.15	25,743.00
合计		8,246,698.76		98.46	3,345,599.94

(四) 存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商品	112,365.13	249,421.70		361,786.83
合计	112,365.13	249,421.70		361,786.83

(五)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多交的企业所得税	1,714,398.32	1,714,398.32
增值税留抵税额	37,831	105,397.02
多交城市建设税	157.83	
多交教育费附加	42.26	
多交地方教育费附加	28.17	
多交个人所得税	7,249.29	
房租		1,868,819.85
合计	1,759,706.87	3,688,615.19

备注：多交的企业所得税是母公司北京青青藤教育科技股份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6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7 年度享受 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因税率降低需退还的企业所得税。

(六) 固定资产

项目	办公家具	电子设备	交通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1. 年初余额	1,148,441.60	755,789.41	179,400.85	2,083,631.86
2. 本年增加金额	284,296.00	126,622.13		420,918.13
(1) 购置	-	-	-	-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3. 本年减少金额	211,611.03	-	-	-
处置或报废	-	-	-	-
4. 期末余额	1,221,126.57	892,411.54	179,400.85	2,292,938.96
二、累计折旧	-	-	-	-
1. 年初余额	401,308.42	340,835.99	58,006.27	800,150.68
2. 本年增加金额	107,920.74	109,085.41	21,752.35	238,758.50
计提	-	-	-	-
3. 本年减少金额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4. 期末余额	509,229.16	449,921.40	79,758.62	1,038,909.18

三、账面价值	-	-	-	-
1. 期末余额	747,133.18	414,953.42	121,394.58	1,283,481.18
2. 年初余额	711,897.41	442,490.14	99,642.23	1,254,029.78

(七) 无形资产

项目	速达软件	营养保健系 统软件	用友 U8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126.66	9,940.00	28,607.60	36,694.26
2. 本年增加金额	-	3,980.00	-	3,980.00
购置	-	-	-	-
3. 本年减少金额	-	-	-	-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2,126.66	13,920.00	28,607.60	40,674.26
二、累计摊销	-	-	-	-
1. 年初余额	1,648.18	7,332.50	4,052.80	13,033.48
2. 本年增加金额	106.34	430.64	1,430.40	1,967.40
计提				
3. 本年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1,754.50	7,763.14	5,483.20	15,000.88
三、账面价值				
1. 期末余额	372.16	6,156.86	23,124.40	29,653.42
2. 年初余额	478.48	2,607.50	24,554.80	27,640.78

(八)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 额	其他减 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整修款	6,002,984.48	3,053,107.03	483,441.18	-	8,572,650.33
合计	6,002,984.48	3,053,107.03	483,441.18	-	8,572,650.33

(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 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96,234.04	247,197.48	1,610,524.45	243,504.94
合计	1,596,234.04	247,197.48	1,610,524.45	243,504.94

(十)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	3,000,000.00	10,000
合计	3,000,000.00	10,000

2017年3月31日从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贷款300万元(合同编号0402421),用于支付采购款,贷款期间为2017年3月31日-2018年3月31日,担保方是北京中小企业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此贷款于2017年7月10日还款299万元,2018年3月18日还款1万元。

2018年3月23日和3月28日北京银行海淀园支行分别对公司再次发放贷款2,000,000.00元和1,000,000.00元,合计3,000,000.00元。

(十一) 预收款项

1、预收帐款帐龄情况: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045,879.87	100	4,160,315.93	100
合计	11,045,879.87	100	4,160,315.93	100

2、期末预收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款项,请见本附注“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3、期末预收帐款金额: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学费	非关联方	9,050,708.78	1年以内
加盟费	非关联方	1,553,771.30	1年以内
学杂费	非关联方	172,160.00	1年以内
伙食费	非关联方	138,374.11	1年以内
品牌使用费	非关联方	63,750.01	1年以内
教辅材料费	非关联方	67,115.67	1年以内
合计	--	11,045,879.87	--

(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74,944.71	8,701,920.57	8,478,073.75	1,498,791.5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2,388.08		72,388.08	
合计	1,347,332.79	8,701,920.57	8,550,461.83	1,498,791.53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14,226.33	6,792,724.91	6,660,144.63	1,346,806.61
二、职工福利费		316,108.28	316,108.28	-
三、社会保险费	60,718.38	1,162,100.72	1,042,809.18	180,009.92
其中:医疗保险费	54,600.80	443,856.31	394,613.35	103,843.76
工伤保险费	1,749.75	12,340.81	10,517.06	3,573.50
生育保险费	4,367.83	30,057.08	26,133.13	8,291.78
四、住房公积金		411,387.00	437,412.00	-26,025.00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599.66	21,599.66	-2,000.00
合计	1,274,944.71	8,701,920.57	8,478,073.75	1,498,791.53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9,462.86		69,462.86	-
2、失业保险费	2,925.22		2,925.22	-
合计	72,388.08		72,388.08	-

(十三)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85,243.39	3,797.09
所得税		2,135.48
个人所得税	57,845.48	135,595.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684.18	262.44
教育费附加	381.62	-0.87
地方教育费附加	482.48	-0.58
印花税		7,261.84
合计	144,637.20	149,050.57

(十四)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帐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2,117,557.18	1,447,130.13
1-2年	29,206.65	33,716.42
合计	2,146,763.83	1,480,846.55

2、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外购食材	883,427.65
租房中介费	400,000.00
咨询服务费	245,940.00
预提房租费	233,361.82
保证金	150,000.00
律师费	100,000.00
押金	52,817.01
保险费及其他	81,217.35
合计	2,146,763.83

(十五) 股本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张敬	10,648,000.00	10,500,000.00
葛姝含	3,000,000.00	3,000,000.00
徐锦梅	451,000.00	600,000.00
张德娟	450,000.00	450,000.00
尚杰	300,000.00	300,000.00
刘善	100,500.00	100,500.00
张琳	49,500.00	49,500.00
俞乐华	1,000.00	-
合计	15,000,000.00	15,000,000.00

注：变动情况详见一、公司基本情况。

(十六) 资本公积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本溢价	2,997,806.70	1,977,806.70

(十七) 盈余公积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64,376.14	464,376.14
合计	464,376.14	464,376.14

(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年期末余额	1,452,729.18	396,762.95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	-
本年期初余额	1,452,729.18	396,762.95
年增加额	-1,941,032.26	1,520,342.37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941,032.26	1,520,342.37
本年减少额	-	464,376.14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	464,376.14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转入资本公积	-	-
本年期末余额	-488,303.08	1,452,729.18

(十九) 营业收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7,004,343.87	14,062,403.54	22,044,560.72	9,454,097.94
其他业务	67,498.30	54,500.00	-	-
合计	17,071,842.17	14,116,903.54	22,044,560.72	9,454,097.94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培训费	13,994,268.98	10,453,383.60	18,364,294.48	7,222,872.12
伙食费	990,912.70	960,711.35	1,435,121.39	1,227,011.61
杂费	565,436.36	1,581,173.01	486,142.99	345,401.56
课外班	1,312,638.34	1,067,135.58	1,169,379.22	658,812.65
加盟服务	141,087.49	-	1,169,379.22	
合计	17,004,343.87	14,062,403.54	22,044,560.72	9,454,097.94

(二十) 税金及附加

税种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173.57	65,472.66
教育费附加	9,491.39	28,059.71
地方教育费附加	6,327.60	18,706.48
印花税	11,059.80	57.60
合计	49,052.36	112,296.45

(二十一)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推广费	16,389.60	-
工资	307,297.94	-
印刷费	27,259.00	-
差旅费	449.00	-
日常用品	20,400.00	-
广告宣传费	78,000.00	-
社会保险费	22,377.60	-
住房公积金	3,870.00	-
合计	476,043.14	-

(二十二)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129,818.35	97,840.82
业务招待费	19,387.54	77,330.90
交通费	3,966.00	13,476.40
通讯费	53,254.06	17,331.17
员工活动费	86,221.58	92,231.52
员工福利费	302,255.99	251,101.49
折旧费	224,484.21	114,184.56
广告宣传印刷费	9,200.63	54,994.13
总部工资	1,547,814.50	961,119.82
住房公积金	178,155.00	154,536.00
员工社保费	72,281.93	162,062.81

差旅费	7,084.00	28,495.30
职工教育经费	12,885.00	32,000.00
水电费	6,200.42	5,563.86
审计费/服务费	774,898.36	377,046.09
无形资产摊销	1,834.74	1,866.88
房屋租赁费	408,810.87	151,677.72
工会经费	13,659.66	-
汽车费	25,845.38	-
保险费	554,376.51	-
装修维修费	93,781.11	-
设计制作费	11,968.07	-
设备租赁费	44,800.00	-
合计	4,583,116.59	2,592,859.46

(二十三)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人员工资	1,550,615.28	1,177,416.73
研发房租	327,348.00	210,395.50
设计费	188,679.24	169,811.32
研发人员宿舍费	63,496.50	83,722.64
研发人员服务费	58,252.44	
合计	2,188,391.46	1,641,346.19

(二十四)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2,373.00	35,670.00
减：利息收入	-7,804.07	-16,245.91
利息净支出		19,424.09
手续费支出	140,445.72	96,247.41
合计	185,014.65	115,671.50

(二十五)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债务重组利得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接受捐赠	-	-
政府补助	10,000	-
其他	0.08	0.74
合计	10,000.08	0.74

(二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债务重组损失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对外捐赠	200.00	1,000.00
滞纳金支出	464.99	—
其他	—	—
合计	664.99	1,000.00

注：对外捐赠为北京市东城区青青藤幼儿园向北京市东城区红十字会捐款 200 元整。

(二十七)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9,784.73	2,170,268.0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33,477.27	-4,559.39
合计	-3,692.54	2,165,708.63

(二十八) 持续经营净利润及终止经营净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发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发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持续经营净利润	-4,528,422.12	-1,941,032.26	5,943,343.73	6,196,120.98
终止经营净利润				
合计				

(二十九)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	1,029,238.31	1,229,731.25
利息收入、营业外收入	17,804.07	16,246.65
合计	1,047,042.38	1,245,977.90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	1,357,472.85	2,471,900.65
各项费用、营业外支出	526,519.38	958,769.51
合计	1,883,992.23	3,430,670.16

(三十) 现金流量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528,422.12	5,943,343.7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770.18	18,237.5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8,758.50	114,184.56
无形资产摊销	1,967.40	1,834.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83,441.18	75,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2,373.00	35,67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92.54	-4,559.3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9,421.70	-112,365.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20,990.76	-901,625.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75,098.39	2,714,459.60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5,863.05	7,884,180.23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794,474.17	16,520,602.0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921,793.41	11,169,729.2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2,680.76	5,350,872.87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现金	7,794,474.17	16,520,602.07
其中：库存现金	132,074.73	99,476.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662,399.44	16,421,125.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94,474.17	16,520,602.07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子公司情况

本期内新增加二级子公司北京京顺青青藤幼儿园有限责任公司，即合并范围共计有五家

子公司（子机构）。其中包括：1、三家一级子公司（子机构），即全资子公司北京市东城区青青藤幼儿园、全资子公司藤联天下（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京顺青青藤教育科技有限公司。2、两家二级子公司，即北京京运青青藤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由藤联天下（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北京京顺青青藤幼儿园有限责任公司，由北京京顺青青藤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二）本企业的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张敬	公司法人、控股股东、董事长
葛姝含	董事、持股 5%以上股东
杨洪生	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以及财务负责人
刘善	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徐锦梅	公司董事
张德娟	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珊	公司监事
宋秀娟	公司职工监事
张儒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父亲
罗永杰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配偶
罗英杰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配偶的弟弟

（三）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担保情况

（1）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敬及其配偶	3,000,000.00	2018年3月31日	2021年3月31日	否

注：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保证借款是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保证借款的 3,000,000.00 元，借款期限是 2018 年 3 月 31 日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北京中小企业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对该合同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股东张敬及其配偶为上述借款提供了最高额保证反担保。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1. 方庄租赁房屋搬迁风险承诺

公司租赁位于方庄的房屋作为早期教育培训基地，未取得房屋产权证明文件，无法确定该处房屋真正的所有权人。这存在该处租赁房屋被真正房屋所有权人收回，或为违章建筑被拆除的可能。作为培训机构，长期固定的教育培训场所对于其正常教育培训活动比较重要，否则，一方面会影响正常教育培训活动；另一方面教育场所的搬迁，也会导致大量客户的流失。

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控股股东张敬承诺，如因此原因导致方庄培训基地无法正常的使用的，将提前在附近寻找合适场所作为培训基地，并且由其个人承担搬迁以及寻找新场所带来的所有费用，以及因培训基地搬迁导致无法正常进行培训给公司带来的全部损失，并承诺对于由于以上原因个人支付的所有价款，不向公司追索。

2. 青青藤全体股东足额缴纳应缴纳个人所得税的承诺

青青藤有限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青青藤发起人股东尚未按照我国现行税法规定缴纳个人所得税，对此，青青藤全体发起人股东已出具承诺，承诺：“如发生税务机关征缴本股东就青青藤有限存续期间的股权转让事项以及青青藤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事项所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及因此而产生的相关费用的情形，本股东将按相应的股权转让发生时或按整体变更时本股东所持青青藤有限、青青藤股份股权(股份)比例足额缴纳所有应税款项及因此而产生的相关费用，并承担由此可能给公司带来的任何损失。

3.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确认和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已向公司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确认和承诺》。

4. 降低关联往来保证资产独立性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经出具承诺，未来会尽量避免或减少与公司之间的所有关联交易，保证公司资产的独立性。

5. 竞业禁止承诺

为满足竞业禁止要求，保障公司利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声明与承诺书》，承诺内容如下：（1）本人未与任何企业签订竞业禁止协议、保密协议，本人任职青青藤不存在任何限制情况；（2）本人任职期间，将保守公司商业秘密，不会发生因泄露公司信息或在与公司有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其它公司任职而有损公司利益的行为。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对公司造成的损失，本人将承担所有责任并赔偿公司损失。

报告期内，上述五项承诺，均履行情况良好。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5,235,133.26	100	653,035.87	4.29	14,582,097.39
合计	15,235,133.26	100	653,035.87	4.29	14,582,097.3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997,354.12	39,973.54	1
1-2年	5,548,872.01	277,443.60	5
2-3年	221,627.00	22,162.70	10
3-4年	1,567,280.13	313,456.03	20
4-5年	1,800,000.00	900,000.00	50
5年以上的	2,100,000.00	2,100,000.00	100
合计	15,235,133.26	3,653,035.87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提坏账准备	-	18,237.56
转回坏账准备	919,138.91	-
合计	919,138.91	18,237.56

3、期末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开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孙学民)	押金	4,100,000.00	3-4年 200,000 4-5年 1,800,000 5年以上 2,100,000	26.91	3,040,000.00
北京柏林瀚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押金	1,365,780.13	1-2年：1,180,480.13 2-3年：185,300.00	8.96	77,554.01
任志伟	房屋押	1,260,000.00	2-3年：1,000,000.00	8.27	152,000.00

	金		3-4 年: 260,000.00		
北京联华基业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80,000.00	1 年内	1. 18	1,800.00
北京裕昌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	64,795.00	1-2 年	0.43	3,239.75
合计	-	6,970,575.13	-	45.75	3,274,593.76

(二)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600,000.00	-	5,600,000.00

对子公司投资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差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市东城区青青藤幼儿园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藤联天下（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北京京顺青青藤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600,000.00	0.00	3,6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600,000.00	0.00	5,600,000.00		

备注：本期内新增加二级子公司北京京顺青青藤幼儿园有限责任公司，即合并范围共计有五家子公司（子机构）。其中包括：1、三家一级子公司（子机构），即全资子公司北京市东城区青青藤幼儿园、全资子公司藤联天下（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京顺青青藤教育科技有限公司。2、两家二级子公司，即北京京运青青藤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由藤联天下（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北京京顺青青藤幼儿园有限责任公司，由北京京顺青青藤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三) 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1,294,098.39	5,381,754.79	18,198,174.72	5,824,456.27
合计	11,294,098.39	5,381,754.79	18,198,174.72	5,824,456.27

2、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培训费	8,612,143.63	3,465,692.00	15,000,519.48	4,232,387.75
伙食费	965,345.20	629,510.30	952,510.39	745,301.61
杂费	403,971.22	560,598.98	486,142.99	335,143.26
课外班	1,171,550.85	725,953.51	1,169,379.22	511,623.65
加盟	141,087.49	-	589,622.64	
合计	11,294,098.39	5,381,754.79	18,198,174.72	5,824,456.27

十二、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减：所得税影响额	
合计	10,000.00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九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要求，本公司加权平均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净利润	本年	-10.53%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本年	-10.48%	-0.13	-0.13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08 月 10 日批准报出。

财务报表重大变化科目分析

1、损益表重大变化科目分析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营业收入	17,071,842.17	100.00%	22,044,560.72	100.00%	-22.56%
营业成本	14,116,903.54	82.69%	9,454,097.94	42.89%	49.32%
毛利率	17.31%	0.00%	57.11%	0.00%	-69.69%
管理费用	4,583,116.59	26.85%	2,592,859.46	11.76%	76.76%
研发费用	2,188,391.46	12.82%	1,641,346.19	7.45%	33.33%
销售费用	476,043.14	2.79%	-		
财务费用	185,014.65	1.08%	115,671.50	0.52%	59.95%
营业利润	-4,541,449.75	-26.60%	8,110,051.62	36.79%	-156.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	0.06%	0.74	0.00%	1351251.35%
营业外支出	664.99	0.00%	1,000.00	0.00%	-33.50%
净利润	-4,528,422.12	-26.53%	5,943,343.73	26.96%	-176.19%

注:

- 营业收入比去年同期下降了 497.27 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22.56%。主要原因：培训收入降低了 437.00 万元，加盟费收入降低了 44.85 万元，上述两项收入降低所导致。培训费收入下降，主要原因是教委对每班学员限额，导致在园学生总数降低，以及新建园招生没有跟上导致。加盟费收入降低，主要原因有两个：1) 公司经营重点在直营，降低了加盟方面的推广投入；2) 加盟市场整体萧条，较难吸引到客户加盟。
- 营业成本比去年同期增长 466.28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49.32%。主要原因：新建顺义园、通州园和石佛营园，投入较大，尤其是房屋租金、广告、装修及设备采买等长期待摊销以及招生费用等各项增加较大所导致。
- 毛利率比去年同期下降了 39.80。主要原因：营业成本的增长速度高于营业收入的增长速度。
- 销售费用增加 47.60 万元。主要原因：本期内子公司藤连天下（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开始正式运营，所属销售人员的薪酬费用及日常办公费用增加 47.60 万元。

- 5、管理费用比去年同期增加 199.03 万元，增长比例为 76.76%。主要原因：人工费增加 88 万元、房屋租赁费增加 25 万元、百度推广技术服务费增加 62 万元导致。
- 6、研发费用比去年同期增加 54.7 万元，增长比例 33.33%。主要原因：研发人员工资增加 51 万元、研发人员房租费增加 11 万、研发服务费增加 5 万元导致。
- 7、营业利润较之去年下降，下降比列 156.00%。主要原因：教委对学员班的人数限制导致营业收入下滑，新建幼儿园营业成本增大导致营业成本大幅增加所致。
- 8、净利润较去年同期下降 1047.18 万元，下降比例为 176.19%。主要原因：营业收入降低、而营业成本大幅增加。

2、资产负债重大变化科目分析

项目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本期期末与 上年期末金 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 比重	
货币资金	7,794,474.17	21.69%	6,921,793.41	51.00%	12.61%
应收账款	-		-	0.00%	-
预付款项	9,144,318.61	25.44%	2,053,283.69	16.00%	345.35%
其他应收款	6,779,847.15	18.86%	7,349,891.31	19.00%	-7.76%
存货	361,786.83	1.01%	112,365.13	0.00%	221.97%
其他流动资产	1,759,706.87	4.90%	3,688,615.19	9.00%	-52.29%
长期股权投资		0.00%	-	0.00%	-
固定资产	1,254,029.78	3.49%	1,283,481.18	2.00%	-2.29%
无形资产	29,653.42	0.08%	27,640.84	0.00%	7.28%
在建工程		0.00%	-	0.00%	-
长期待摊费用	8,572,650.33	23.85%	6,002,984.48	3.00%	42.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7,197.48	0.69%	243,504.94	1.00%	1.52%
短期借款	3,000,000.00	8.35%	10,000.00	9.00%	29900.00%
预收款项	11,045,879.87	30.73%	4,160,315.93	7.00%	165.51%
应付职工薪酬	1,498,791.53	4.17%	1,347,332.79	3.00%	11.24%
应交税费	144,637.20	0.40%	149,050.57	8.00%	-2.96%
其他应付款	2,146,763.83	5.97%	1,480,846.55	6.00%	44.97%
长期借款		0.00%	-	0.00%	-
股本	15,000,000.00	41.73%	15,000,000.00	46.00%	0.00%
资本公积	2,997,806.70	8.34%	1,977,806.70	1.00%	51.57%
盈余公积	464,376.14	1.29%	464,376.14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488,303.08	-1.36%	1,452,729.18	20.00%	-133.61%
少数股东权益	133,712.45	0.37%	1,641,102.31	-1.00%	-91.85%
资产总计	35,943,664.64	100.00%	27,683,560.17	100.00%	29.84%

注：

- 1、预付帐款比去年同期增加 709.10 万元，增长 345.35%。主要原因：预付校园、办公房租增加 257.64 万元，预付供应商货款及装修款 352.15 万元。
- 2、存货比去年同期增加 24.94 万元，增长 221.97%。主要原因：本期为加盟园定制校服及教学教材 25 万元。
- 3、其他流动资产比去年同期降低 192.89 万元，降低比例为 52.29%。主要原因：已缴纳但

未分摊的房租 186.88 万元分摊完毕。

4、长期待摊费用比上期末增加 256.97 万元，增长 42.81%。主要原因：筹备中的石佛营幼儿园增加装修费 167.00 万元，顺义园增加装修费 50.00 万元、通州园增加装修费 120.00 万元，上述费用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5、短期借款增加 299 万元。主要原因：银行短期借款增加 299 万元。

6、预收账款增加 688.55 万元，增加比例 165.51%。主要原因：新开园开始预收费，且年初预收一学年费用，以及五年期加盟收费增加等，导致预收金额增大。

7、其他应付款增加 66.59 万元，增加比例为 44.97%。主要原因：增加应付石佛营园房屋中介费 40 万元及咨询服务费 24.59 万元所致。

8、资本公积比上期末 102 万元，增长 51.57%。主要原因：子公司北京京顺青青藤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3 月收到北京春行柏盛教育科技公司投资款 210 万元，增加资本公积 102 万元。

9、未分配利润比去年同期下降 194.10 万元，下降 133.61%。主要原因：原有幼儿园收入降低，新园尚未实现收支平衡，支出成本较多导致本期亏损。

3、现金流量表重大变化项目分析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金额	增长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5,863.05	7,884,180.23	-6,378,317.18	-80.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0,809.29	-5,497,637.36	-683,171.93	12.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47,627.00	2,964,330.00	2,583,297.00	87.15%

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下降 637.83 万元。主要原因：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降低；2) 本公司新开园顺义园、通州园和石佛营园在开业筹备期间，支付房屋租赁费、员工工资、活动用品采购款等，由此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下降 68.3 万元。主要原因：新开园石佛营幼儿园装修导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长 637.83 万元。主要原因：吸收北京春行柏盛教育科技公司投资款 270 万元及收到银行借款 300 万元导致。

北京青青藤教育科技股份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日